

合同编号: JOYED202501202

设备维保合同

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甲方：息县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具体条款、附件及合同中提及的其他文件。

第一条 服务设备

产品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序列号	服务金额	备注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	飞利浦医疗系 统荷兰有限公 司	UNIQ FD20	98900008 6502	1650000.00 元 (三年全保服 务)	每年合同 金额为 55 万元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三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下一年的合同。）

2. 本次合同为第一年。合同履约服务期限：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5 日。

第二条 服务内容

1. 乙方为甲方设备 UNIQ FD20 提供整机全保服务，包含球管、平板探测器等（第三方设备除外）、维修、维护保养、巡检、升级等服务。

2. 每年为该设备提供四次巡检及保养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性能测试、除尘保养、运行状态检查、影像质量检查、机械或电气检查、设备清洁及设备校准，排除一切安全隐患及潜在的故障因素。包含对现有设备球管故障进行更换，每次维护保养后，提供详细服务报告供科室及主管部门签字确认。

3. 提供 7 天*24 小时维修服务热线，服务商需具备远程技术支持工具，技术专家提供远程在线技术咨询和维修诊断服务。服务商提供能通过远端服务器自动监测，远程系统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设备运行健康状况，提供自动预警，主动预防型维护。

4. 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工程师需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维修配件在确认故障后 48 小时内送达维修现场，每次维修后由工程师填写维修报告，使用科室及主管部门签字。

5. 确保年度设备正常开机使用率 $\geq 95\%$ 。开机率低于 95%时，停机每超出一个工作日，维修服务合同期限自动延长 7 个工作日。

6. 所更换的备件必须是原厂合格的新件，满足设备运行要求，不会给设备带来危害。若所

提供零配件为国外供货，进口产品须提供报关单等相关资料以备核验。

7. 每年度乙方出具维修保养、开机率验收报告。

第三条 服务质量验收与评价

1. 验收标准：乙方与甲方主管部门双方联合验收。

2. 验收期限：甲方应自乙方一年服务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服务情况给与评价。

3. 服务期内甲方可根据临床实际需求对服务标准提出要求，但不能超出维保服务范围内服务内容。

第四条 不可抗力 and 违约责任

1.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协议项下的义务，该一方无需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或说明。双方应当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协议履行的影响，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或推迟履行，或部分或全部免除受影响一方的义务。本条所称的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使受影响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合同项下义务（金钱给付义务除外）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灾害、严重传染病、罢工、战争、暴乱、恐怖袭击、法律变化、政府命令或行为、贸易制裁、禁运、供应链中断，以及其他重大或突发事件。

2. 除不可抗力或乙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乙方由于非甲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除不可抗力或甲方不可能控制的因素导致的情形外，如甲方由于非乙方的原因而不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付清至合同解除日期前应付的款项外，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在任何情况下任何一方因本合同而承担的责任不超过本合同签署时双方约定的设备当期服务合同价款，且不承担间接损失（如利润或收益损失）。

3. 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认可甲方擅自维修、移机、保养及更换第三方零备件及耗材，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对于合同解除前乙方已提供的服务，甲方仍有义务支付相应款项。

4. 如果甲方在本合同付款条款规定期限内还未支付相关款项，乙方有权中止或解除合同，并可要求甲方支付所有中止或解除日前已到期的应付款及违约金。在中止或解除合同之前，乙方将书面通知甲方。

第五条 争议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双方应友好协商，若争议发生后的

三十天内双方仍未达成解决方案，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第七条 付款方式及账号

1. 付款方式：

服务期满 6 个月（即 2026 年 6 月 5 日）后，甲方支付给乙方人民币：275000.00 元（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剩余人民币：275000.00 元（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款项在
本期合同期满后（即 2026 年 12 月 5 日）支付给乙方。

2. 乙方账号：

收款账户：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161152127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科路支行

甲方（盖章）：

息县中心医院

代表人（签字）：

乙方（盖章）：

河南佳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12.4

日期：2025.12.4

